

食安监管信息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办公室

本期导读

- 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 市场监管总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
- 2023 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典型案例（第十一批）
-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规范“两节”期间网络交易行为合规推进会
- 市场监管总局缺陷产品召回技术中心成立
-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小个专”及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经验交流会
- 京津冀首部食品安全管理类区域协同地方标准发布
- 上海市 5 部门联手开展为期六个月的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 市场监管总局、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在南京督导调研元旦春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价格工作
- 云南省市场监管局发布第二批制止餐饮浪费典型案例
- 广西食品安全办开展 2023 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综述
- 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元旦消费提醒
- 积极打造“廊坊品牌”食安名片——廊坊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纪实
- 日照市全面强化食品安全人大监督作用

2023 年第 43 期
(总第 97 期)

目 录

- 01 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 04 市场监管总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
- 05 2023 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典型案例（第十一批）
- 08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规范“两节”期间网络交易行为合规推进会
- 09 市场监管总局缺陷产品召回技术中心成立
- 10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小个专”及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经验交流会
- 11 京津冀首部食品安全管理类区域协同地方标准发布
- 12 上海市 5 部门联手开展为期六个月的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 13 市场监管总局、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在南京督导调研元旦春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价格工作
- 14 福建省市场监管局与新闻媒体举行第二期“月谈会”
- 15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元旦、春节期间重点领域广告发布提示
- 16 长三角市场监管领域 2023 年度严重违法失信典型案例
- 21 云南省市场监管局发布第二批制止餐饮浪费典型案例
- 22 陕西省市场监管局 2024 年元旦春节期间广告发布提示
- 23 湖北出台全国首个餐饮服务鼠害防制地方标准
- 24 广西食品安全办开展 2023 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综述
- 26 贵州省市场监管局关于规范食用农产品照明设施的提醒告知书
- 27 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元旦消费提醒
- 28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厅组织食品抽检合格备份样品捐赠活动
- 29 湖南广泛使用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取得成效
- 30 积极打造“廊坊品牌”食安名片——廊坊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纪实
- 32 日照市全面强化食品安全人大监督作用
- 33 邯郸市 2023 年较大（Ⅲ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成功举办
- 35 江苏姜堰开展节日市场牛羊肉专项检查

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12月27日至28日，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总结2023年工作，安排2024年重点任务。市场监管总局党组书记、局长罗文作工作报告。

会议指出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推动经济社会发

展取得一系列重大成就，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出坚实步伐。全国市场监管系统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扎实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化内化转化，着力促进经营主体健康发展，深入抓好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公平竞争治理，有力有序推进质量强国建设和标准化发展两个纲要落地落实，建立健全食品、药品、工业产品和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体系，加强民生领域市场监管执法，不断提升市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

数字化水平，全面开展市场监管系统行风问题排查整治，积极开展全方位合作与交流，市场监管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会议强调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深刻分析了当前国内国际经济形势，对2024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发展目标、政策取向、重点任务作出全面系统部署，市场监管部门要坚定不移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重要论述贯彻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突出抓好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大力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充分发挥质量支撑和标准引领的作用，强化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坚决守住“三品一特”

安全底线，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着力提高市场监管队伍素质水平。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经济形势的科学判断和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努力在主动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中展现市场监管担当作为。

会议指出

做好 2024 年市场监管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持续优化市场环境，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提高质量发展水平，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为推动经济回升向好和社会稳定贡献力量。

会议强调

一是扎实做好主题教育“后半篇文章”。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一步增强拥护“两个

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把准政治方向，落实政治要求，不断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本领。二是多措并举提升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在优化规模结构、提高活跃程度、提升合规水平、增强创新与竞争能力、助力提质增效、引导承担社会责任上下功夫。三是持续纠治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推动《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加快出台，深入开展民生领域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细化完善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制度规则，加大经营者公平竞争合规宣传力度。四是着力打造质量标杆和先进标准。遴选一批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启动一批质量强链重大标志性项目建设，培育一批质量强县(区、镇)，提高一批技术、排放、能耗标准，突破一批关键和新兴领域国际标准，实施一批标准稳链重大标志性项目。五是切实促进平台经济有序竞争创新发展。优化创新发展环境，引导平台企业有序竞争，激发平台内经营者内生动力，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六是全面落实“三品一特”安全责任。健全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严防严管药品安全风险，狠抓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源头治理，强化特种设备安全责任落实。七是着力提升

监管执法效能。健全“三书一函”督促落实机制，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完善监管制度规则，强化信用激励约束作用，着力提高智慧监管能力，统筹做好案件查办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八是持续深化局地合作、区域协同和国际交流。积极推动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创新和国际化。丰富局地合作举措，提高区域协同水平，深化国际交流。九是不断提高干部队伍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和作风素养。强化政治引领，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人才培养和基层建设，做好行风建设“深化拓展年”工作，持续推进市场监管文化建设，推动市场监管事业不断取得新进步。

会议要求

元旦、春节将至，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强化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值班值守，做好重要民生商品稳价保质工作，维护好节日期间市场秩序和消费环境，牢牢守住“三品一特”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安心过节。

总局领导田世宏、孟扬、蒲淳、杨逸铮、柳军、李利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同志出席会议。国家药监局领导班子成员，总局食品安全总监、反垄断

总监、总工程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总局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总局各司局、直属单位主要负责

同志，国家药监局综合司主要负责同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

（厅、委）主要负责同志及办公室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市场监管总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

12月26日，市场监管总局党组书记、局长罗文主持总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专题学习新修订的、将于2024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以下简称《行政复议法》）。

会议指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行政复议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行政复议法》此次全面修订，推动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对于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

会一体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是行政复议制度发展历史上的重要里程碑。要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深刻领会中央关于改革行政复议体制的战略部署，推动全系统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全面加强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复议工作，做到学以致用、学用结合。

会议强调

要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宗旨，通过行政复议切实维护群众和企业合法权益。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的制度优势，落实好“繁简分流”新机制，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不断优化行政复议审理程序，提高工作质效，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心关切，切实降

低人民群众维权成本。

会议要求

强化行政复议的监督功能，不断提升市场监管依法行政水平。要坚持“办案一件、规范一片”，从源头化解行政争议。通过分析依法行政的重点领域、地域、层级、环节，及时总结梳理行政复议案件中反映出的行政执法共性问题，有针对性地促进提升市场监管工作水平，不断推动完善立法、改进执法，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行政争议，实现关口前移、诉源治理。

同日，市场监管总局党组（扩大）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做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的指导意见》（修订送审稿）。

2023 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典型案例（第十一批）

学校、幼儿园食堂等集中用餐单位的食品安全关乎广大师生和家庭的身体健康。各地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总局部署，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执法“铁拳”行动，持续加强对学校、幼儿园食堂等集中用餐单位及其配餐单位的日常监管，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查办了一批案件。今年前三季度，共查处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违法案件 8633 件。现将部分典型案例公布如下：

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市场监管局查处贵州博大科技学校白云分校采购食品原料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案

2023 年 4 月 7 日，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贵州博大科技学校白云分校采购食品原材料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且未在规定时限内进行整改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罚款 3.6 万元。

2023 年 3 月 13 日，贵阳市白云区市场监管局在贵州博大科技学校白云分校（在校师生 3000 人）食堂开展执法检查时发现，当事人在采购食品原材料时未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以及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食品出厂检验合

格证或者其他合格证明，执法人员现场对当事人下达《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警告，并要求当事人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前进行整改。3 月 20 日，执法人员到当事人食堂复查时发现，当事人未在规定时限内按要求进行整改。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五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白云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本案当事人为职业学校，就餐群体庞大集中，校园的食品安全不仅直接关系到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也关乎教育教学秩序和社会和谐稳定。市场监管部门对当事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是对当事人的一次有力震慑，督促其依法合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切实保障师生合法权益，同时也警示了其他食品生产单位进一步增强食品安全意识。

二、江西省赣江新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江西赫威斯高级中学有限公司未对食品成品进行留样案

2023 年 7 月 31 日，江西省赣江新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江西赫威斯高级中学有限公司未对食品成品进行留样并且未按要求整

改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罚款 1 万元。

2023 年 7 月 13 日，赣江新区市场监管局对江西赫威斯高级中学有限公司（在校师生 600 人）学校食堂进行检查，发现缺少 7 月 12 日、13 日两日主食和汤品的留样，执法人员当场对当事人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并给予警告，要求当事人日后按规定进行留样。7 月 21 日，执法人员再次对当事人学校食堂进行检查，发现当事人未对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早餐留样。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第四十条第一款的规定，赣江新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食品留样是经营者法定责任。一旦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卫生监督和市场监管部门可以通过留样及时发现问题，有针对性地第一时间实施救助和妥善处置。本案的查处，警示经营者时刻将食品安全“刻在心底”，确保“学生餐”不出现任何问题，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三、浙江省瑞安市市场监管局查处温州绿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混有异物的食品案

2023年11月13日，浙江省瑞安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温州绿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混有异物食品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罚款7万元。

2023年9月8日，瑞安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线索对瑞安某集体用餐配送供应商温州绿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检查，发现由当事人制作、经封膜后配送至瑞安某用餐单位的一份虾皮紫菜汤，在未开封食用前发现混有异物。经查，当事人采购非即食型干坛紫菜制作虾皮紫菜汤，使用紫菜前未按照食品标签提示进行清洗。另查明，当事人采购原料紫菜时未查验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未记录食品的生产日期等内容。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六）项和第五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瑞安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面向多个学校的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相较普通学校食堂，具有生产量大、出餐时间集中、涉及环节多、配送范围广的特点。本案的查处，警示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对原材料购进、菜品制作、出餐配送等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把关，确保广大师生用餐安全。

四、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无锡市宝兰学生餐

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无锡惠山分公司未依法建立、执行食品安全相关制度案

2023年10月31日，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无锡市宝兰学生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无锡惠山分公司未依法建立、执行食品安全相关制度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吊销该公司《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对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某和食品安全员佟某分别罚款6万元和4.5万元。

2023年9月8日下午，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对无锡市宝兰学生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无锡惠山分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未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在生产、加工、销售环节未严格遵守餐饮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采购食品原材料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未按规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未定期维护餐饮服务设施设备，未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当事人的行为严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五十三条第一款、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第一百零二条第四款以及《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十条的规定，惠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分别对当事人、法定代表人、食品安全员作出行政

政处罚。

餐饮服务提供者作为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应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本案当事人，未依法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未在原料食材采购环节把好质量关，未落实食品加工、设备维护清洗等食品经营过程中卫生安全控制的基本要求，依法应当严惩；其法定代表人、食品安全员作为直接负责人员更是缺乏法律意识和食品安全意识，未将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到位，必须依法“处罚到人”。

五、福建省石狮市市场监管局查处石狮市小星星幼儿园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人员未规范佩戴口罩案

2023年11月7日，福建省石狮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石狮市小星星幼儿园安排未规范佩戴口罩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罚款200元。

2023年8月7日，石狮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石狮市小星星幼儿园（在校师生160人）进行检查时发现，当事人厨房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在进行食品加工制作时未按规定佩戴口罩。执法人员当场对当事人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0月27日，执法人员再次对当事人经营场所

进行检查，通过“互联网+明厨亮灶”监控系统发现当事人厨房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在食品加工制作区进行食品加工时，仍未规范佩戴口罩。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福建省餐饮服务从业

人员佩戴口罩的规定》第一条第一款的规定，石狮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幼儿园餐饮从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范，以保障孩子们的餐饮安全。本案当事人食品安

全意识淡薄，易造成食源性疾病的传播等较大食品安全隐患。市场监管部门督促学校食堂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高从业人员职业素养和食品安全意识，为师生提供更加安全卫生的餐饮服务。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规范“两节”期间网络交易行为合规推进会

为进一步压实平台主体责任，营造元旦、春节期间公平有序的网络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安心过节，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召开规范“两节”期间网络交易行为合规推进会，对头部零售、在线旅游平台企业“两节”期间经营行为作合规指引，督促相关平台企业加强合规管理，主动防范化解潜在风险，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和平台内经营者合法权益。

会议指出

元旦、春节即将来临，民生消费进入传统旺季，加之近期受雨雪寒潮天气影响，做好“两节”期间网络营销工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和谐稳定大局。各平台企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压实主体责任，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围绕重点、难

点、痛点问题做好自查自纠，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到位，在“两节”期间为广大中小商家提供更有温度的服务，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更好的消费体验。

会议强调

各平台企业要聚焦“五个责任”，加强“两节”期间网络交易合规管理。一是要落实好平台管理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公示平台协议规则，强化商品和服务信息审核，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置力度，坚决遏制虚假宣传、流量造假、侵权假冒等破坏市场规则、扰乱市场秩序行为。二是要落实好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回应消费者诉求和关切，妥善处理消费纠纷和平台内商家投诉，不得通过“霸王条款”等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三是要落实好重点

商品价格稳定责任，加强对米面油菜肉蛋奶、地方特色食品、文化娱乐、酒店住宿等民生消费重点领域价格监控和分析，主动管控异常定价行为，严禁哄抬物价、囤积居奇、捏造和散布涨价信息。四是要落实好食品安全和重要产品质量责任，以大宗食品、节日时令食品、“一老一小”消费品为重点，加大抽检排查力度，建立健全源头追溯机制，坚决守好食品安全底线，防范化解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五是要落实好应急处置保平安责任，依托平台大数据优势，加强对人民群众出行的合理引导，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健全平台内部风险控制机制，对于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报告、早预警、早处置。

市场监管总局缺陷产品召回技术中心成立



12月22日，市场监管总局召开缺陷产品召回技术中心成立大会，总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田世宏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缺陷产品召回技术中心的成立，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服务产品安全监管工作的迫切需要，是顺应产业发展和消费需求，提升市场监管效能的重要支

撑。这是产品安全监管领域的一件大事，对于提高产品质量、减少产品伤害，维护公共安全和利益，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强调，缺陷产品召回技术中心要围绕缺陷产品和食品等召回制度研究、信息监测、技术调查和应用服务等职责，加强战略规划和组织建设，推进以产品

缺陷与安全评估试验基地为核心的能力建设，切实为“四个安全”提供坚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总局事业单位调整组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和相关业务司局负责同志、有关处室负责同志，以及召回中心全体干部职工近80人参会。

市场监管总局召开“小个专”及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经验交流会

12月29日，市场监管总局召开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及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经验交流视频会议。市场监管总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蒲淳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央组织部、中央社会工作部相关司局有关负责同志到会指导。

会议指出

2023年总局出台“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引，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力推动党中央关于加强非公党建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小个专”领域落

地落实的重要举措。各地市场监管部门深化党建和业务融合，“小个专”及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取得新成效。

会议强调

“小个专”及外卖配送员群体是基层党建的重要阵地，抓好这一领域党建，将广大“小个专”从业人员和外卖配送员团结好、凝聚好、关心好，事关高质量发展，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事关党的执政基础巩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从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意义。要强化政治引领，开展集中

攻坚，突出作用发挥，抓好典型示范，加强关爱凝聚，夯实基础保障，通过春风化雨、细致入微的工作，推动“小个专”及外卖配送员群体党建工作取得新的突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重要力量。

北京、辽宁、江苏、浙江、山东、河南、湖南、广东、重庆、陕西、深圳等地市场监管部门在会上作了交流发言。总局相关司局、直属单位，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京津冀首部食品安全管理类区域协同地方标准发布

为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近日，京津冀三地发布地方标准《农产品批发市场食用农产品入场查验技术规范》。《规范》作为京津冀首部食品安全管理类区域协同地方标准，将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

《规范》围绕农批发市场食

品安全管理，对市场开办者食用农产品入场查验这一食品安全关键环节控制环节做出操作指南，在入场查验内容、查验方式、查验流程及查验记录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该标准进一步统一了京津冀地区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规则，引领农批市场开办者提高食品安

全管理水平、更加有效地落实食品安全责任，构筑京津冀区域食品安全防线。

今后，三地将不断扩大合作范围，拓展合作深度，进一步推动三地食品安全监管规则统一、协作联动，共同推动市场监管领域京津冀协同发展迈上新台阶。

上海市 5 部门联手开展为期六个月的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12月27日，上海市食药安办组织召开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部署会，明确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六个月的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市食药安办副主任，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许瑾作动员部署讲话，市教委、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同志出席会议并作工作安排。

会议指出

校园食品安全直接关系到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各区、各有关部门要坚持食品安全“四个最严”，

落实党政同责，强化全过程监管，持续提升校园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筑牢保障校园食品安全的坚固防线。

会议要求

要高度重视，压实校园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学校主体责任。

要强化落实，力争通过此次行动取得可感知、可检验、可评判、可复制的工作成效。

要完善机制，确保排查整治行动取得成效。

会议强调

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一头连着党中央国务院，一头连着千万家庭和整个社会，各区、各有关部门要不断深化对校园食品安全极端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的使命感和紧迫感，坚决守牢校园食品安全底线，让人民群众放心。

市市场监管局有关处室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各区食药安办、市市场监管局执法总队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市场监管总局、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在南京督导调研元旦春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价格工作



为切实维护元旦春节期间市场价格秩序平稳,扎实做好“两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稳价保质工作,12月28日,市场监管总局价竞争局张正明副局长带队赴南京小红山长途汽车站、大润发超市龙江店、龙江社区菜市场等地进行现场督导调研。省市场监管局和南京市市场监管局有关人员参加督导调研。

期间,督导组实地查看了长途客运票价的执行情况,着重了解米面油菜肉蛋奶等生活必需品的价格情况,详细询问了感冒发热、冻伤、跌打损伤类药品供应

和价格情况,对江苏市场监管部门前期所做的稳价保质工作给予了肯定。

张正明指出,元旦春节将至,民生消费进入传统旺季,重要民生商品销售供应和价格备受关注,各类经营者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严格遵守《价格法》等相关价格法律法规,坚持守法诚信经营。他强调,市场监管部门要做到“四个加强”,进一步加大“两节”期间价格监管力度。一要加强分析研判。密切关注市场价格动态,提前预估可能影响市场价格秩序的潜在风险。二要加强宣传引导。

广泛宣传价格政策,注重科学引导。三要加强市场巡查。提高市场巡查频次,提醒告诫经营者规范促销行为,严厉查处价格欺诈、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违法违规行为。四要加强应急值守。及时受理、依法处置消费者投诉举报,保障人民群众度过祥和欢乐的节日。

下一步,省市场监管局将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市场监管总局工作部署,加大节日期间市场价格监管力度,依法从严从重从快查处扰乱市场价格秩序行为,并曝光典型案例。

福建省市场监管局与新闻媒体举行第二期“月谈会”



12月27日，福建省市场监管局与新闻媒体举行第二期“月谈会”，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谢再春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办公室、价监处、认证检测处、食品生产处、餐饮处分别结合岁末年初重点工作部署和主要工作成效，介绍了各自领域的宣传素材及宣传意向。新闻媒体聚焦以上处室工作介绍，结合报社下一阶段重点宣传主题和

计划，深入交流、互动探讨新闻选题、策划提炼、深度报道等，形成更有传播力、更有影响力、更有感染力的新闻作品。

谢再春副局长指出，“月谈会”搭建了集中交流、互相启发的平台，不仅有助于省局进一步提升新闻宣传意识，也有助于了解社情民意，更有助于拓展工作思路，改进工作质效。下一阶段，要重点围绕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

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以及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聚焦市场监管部门推进两岸融合发展、推动福建高质量发展、践行“四下基层”加强作风建设，以及各条线年度工作亮点等，既做大文章，又找小切口，共同做好新闻选题、总结策划、联合报道，共同做好正面宣传，共同唱响福建市场监管更强音。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元旦、春节期间重点领域广告发布提示

2024 年元旦、春节将至，为有效规范广告发布行为，压实广告发布审查责任，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全省广告活动主体规范广告发布。

01 导向广告

一是不得发布含有涉及导向问题以及妨碍社会安定、违背公序良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广告。发布涉及意识形态领域的广告内容应当真实合法、严谨准确。二是不得借主题教育、严肃政治主题和重大纪念活动搞不当营销活动。三是不得发布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宣扬奢靡之风、过度消费、特权思想、拜金主义等内容的广告。

02 医疗美容广告

一是医疗美容广告属于医疗广告。未经卫生健康部门审查不得发布医疗美容广告；不得篡改审查内容发布医疗美容广告。二是不得以“种草”软文、直播视频等形式发布制造“容貌焦虑”，以及宣传诊疗效果或者对诊疗的安全性、功效做保证性承诺的医

疗美容广告。三是不得以介绍健康养生知识、人物专访、新闻报道等形式变相发布医疗美容广告。

03 食品（保健食品）广告

一是不得发布涉及疾病治疗功能的食品广告，不得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与药品、医疗器械相混淆的用语。二是未经市场监管部门审查不得发布保健食品广告；不得发布表示功效、安全性断言或者保证，以及利用广告代言人作推荐、与药品等进行比较的保健食品广告。三是不得发布含有“特供”“专供”，以及诱导、怂恿饮酒或者宣传无节制饮酒等内容的广告。

04 药品、医疗器械广告

一是未经药品监管部门审查不得发布药品、医疗器械广告；不得篡改审查内容发布药品、医疗器械广告。二是不得发布表示功效、安全性的断言或者保证，以及说明治愈率或者有效率的药品、医疗器械广告。三是不得发布利用广告代言人作推荐、证明的药品、医疗器械广告。

05 房地产广告

一是不得发布对规划或者建设中的交通、商业、文化教育设施以及其他市政条件作误导宣传的房地产广告。房源信息应当真实，面积应当表明为建筑面积或者套内建筑面积。二是不得发布含有升值或者投资回报承诺等内容的房地产广告；不得发布含有风水、占卜等封建迷信内容的房地产广告；对项目情况进行的说明、渲染，不得有悖社会良好风尚。三是不得在商业、办公类建筑项目广告中发布具有住宅功能等内容，不得出现“住宅”“公寓”“卧室”“客厅”“宜居”等住宅类功能描述。

元旦、春节期间，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强重点领域广告监测监管，依法组织查处各类虚假违法广告。请全省广告活动主体认真自查，切实履行广告发布审查责任，依法依规发布广告内容，共同维护两节期间广告市场秩序。同时，鼓励广大消费者通过 12345 或 12315 热线投诉举报涉嫌违法广告线索。

长三角市场监管领域 2023 年度严重违法失信典型案例

为深入推进长三角地区市场监管领域信用合作，强化经营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整治力度，增强经营主体守法诚信经营意识，现将 2023 年度长三角市场监管领域严重违法失信典型案例予以公布。

案例一 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管局将提供虚假材料骗取登记的安徽江舜科技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3 年 7 月 27 日，合肥市市场监管局接某公司举报，称安徽江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登记为股东，伪造股东信息骗取登记，并冒用其公司名义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经查，当事人先后冒用央企、国企名义作为其公司股东身份，通过提供虚假营业执照、伪造登记机关公章等手段，骗取登记。且当事人在全国 9 个省市分别入股成立了 13 家关联公司，先后 2 次提供虚假登记材料，伪造已不存在的国企营业执照，并伪造国家机关公章，严重损害公共利益，破坏公平竞争，扰乱市场秩序，危害巨大。

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第十七条规定，构成提交虚假材料骗取登记的违法行为。合肥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并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和第十条第（二）项规定，将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对当事人伪造公章、营业执照等涉嫌犯罪行为已同步移送公安机关，并向涉及的 13 家关联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移送了案件线索。

点评

冒用他人名义骗取登记的行为会使被冒名人陷入巨大的信用风险和法律风险中，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加大对提供虚假材料骗取登记违法行为的监管力度，对涉嫌构成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案例二 安徽省蚌埠市市场监管局将生产不合格汽车用制动器衬片的安徽北泰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3 年 7 月 24 日，蚌埠市市场监管局根据安徽省市场监管局交办线索，依法对安徽北泰汽

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立案调查。

经查，当事人在 2022 年 3 月 18 日生产的高端陶瓷基合金刹车片（汽车用制动器衬片），摩擦性能项目不符合 GB 5763-2018 标准，被判定为不合格产品。

当事人生产不合格汽车用制动器衬片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有关规定，不合格项目检测数据与标准指标差距符合《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有关从重处罚的规定。蚌埠市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停止生产不合格产品，并依法对当事人作出没收不合格产品、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等行政处罚。同时，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和第七条的规定，将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点评

汽车制动器衬片质量的优劣直接影响汽车的安全性能，当事人生产不合格汽车用制动器衬片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市场监管部门将严厉打击此类违法行为，净化市场环境。

案例三 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管局将生产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的上海楷德食品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3 年 4 月 3 日，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管局收到嘉兴市海盐县市场监管局的案件线索移送，称海盐县某某超市有限公司经营的枸杞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经检验“克百威”项目不符合 GB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中“ $\leq 0.02\text{mg/kg}$ ”的规定，实测值为 0.15mg/kg ，检验结果为不合格，该产品生产单位为上海楷德食品有限公司。

经查，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管局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对当事人上海楷德食品有限公司生产超范围使用二氧化硫添加剂的食品进行立案调查并予以行政处罚。当事人生产的食品存在一年内多次检验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违法行为，且涉及多个产品种类，违法情节严重，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存在严重的食品安全隐患。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依法对当事人作出从重行政处罚。同时，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五条

及第十二条规定将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点评

当事人生产经营农药残留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等违法行为，严重危害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当事人作为食品生产企业，在食品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众多食品安全隐患，相关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予以从重行政处罚，并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实施严格监管，促使经营主体守法经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食品

案例四 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管局将拒不缴纳罚款的上海牛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2 年 3 月 15 日，当事人上海牛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央视 3·15 晚会上被曝光雇佣“水军”操纵搜索结果黑幕。经核查，当事人自成立以来，通过“自有账号预设问答”的模式自行拟定问题发布在各大网络平台上，在未使用过产品或体验过服务的基础上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个人撰写问答文案，再用自有账号冒充真实用户以第一人称视角进行回答，

为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可计算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92.69 万元。当事人的行为致使其他经营者在用户评价、搜索结果排名等商业竞争中获取了不正当竞争优势，破坏了公平竞争环境。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对当事人作出罚款人民币 150 万元的行政处罚。但是当事人在收到处罚决定书后拒不缴纳罚款，逾期未申请行政复议也未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由于当事人受到行政处罚后，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逃避执行缴纳罚没款义务，严重影响市场监管部门公信力，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管局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将其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点评

拒不执行行政处罚决定是典型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应实施信用约束和失信惩戒。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加大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打击力度，促使经营主体守法诚信经营，持续净化市场环境。

境。

案例五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市场监管局将生产销售伪造质量证明文件产品的滨海县李五水泥制品厂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3年3月15日,央视3·15晚会曝光盐城市滨海县李五水泥制品厂等企业在参与农田建设过程中存在问题。滨海县市场监管局联合公安等部门第一时间赶至现场,对涉事钢筋混凝土水泥管生产企业进行查封,对所有钢筋混凝土水泥管及辅材现场封存。在对当事人滨海县李五水泥制品厂进一步调查过程中,发现当事人涉嫌存在伪造钢筋混凝土排水管(水泥管)质量证明文件的违法行为。

经查,当事人于2022年9月起陆续接受7家滨海县高标准农田项目中标单位实际施工人委托,生产、销售用于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的钢筋混凝土排水管(水泥管)。2022年12月,当事人向7家施工单位分别提供标有CMA标识的4份《钢筋混凝土排水管检测报告》用于结算。经鉴定,上述检测报告非其标示的检测机构出具,系当事人伪造送样日期、检验日期的质量证明文件。当事人伪造上述质量证明文件的钢筋混凝土排水管(水泥管)共销售3919节,合计货值金额103.73

万元。因当事人在产品生产过程中未保留原料购进及产品损耗等票据材料,涉案商品成本无法核算,故无法计算本案违法所得。当事人伪造质量证明文件的行为违反了《江苏省惩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条例》第五条第一款规定,属于《江苏省惩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条例》第六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2023年8月28日,滨海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罚款100.62万元和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并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和第七条规定,将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点评

工程项目中标单位低价中标后使用劣质材料,并伙同材料供应商伪造质量合格证明文件用于蒙蔽监理单位或发包单位的违法行为,不仅降低工程质量,同时还会带来安全隐患和风险。对此类行为,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法查处,维护安全有序的市场环境。

案例六 江苏省淮安市金湖县市场监管局将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不合格计量器具的徐某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3年7月27日,淮安市

金湖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在某农贸市场检查中发现,卤菜经营者徐某涉嫌使用带有作弊功能的电子计价秤。经对当事人徐某使用的计量器具进行“非自动衡器检定装置”检定,检定结果为计量的安全性不合格,不合格项目为“此秤具有作弊使用的特性”。涉案电子计价秤输入程序后,通过按下4个不同的作弊按键可以改变物品最终显示重量,以缺斤少两的手段达到欺骗消费者的目的。

执法人员调查发现,当事人曾于2023年7月初签订过《金湖县农贸市场文明经营公约》,承诺“做到诚实守信,销售商品质量合格,杜绝缺斤少两”,但其仍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实施违法行为,欺骗消费者超1000余人次,主观故意明显。金湖县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四十八条的相关规定,于2023年10月17日对当事人作出没收违法所得、没收不合格电子计价秤、罚款的行政处罚,并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和第八条规定,将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

施。

点评

计量器具的准确性直接关乎广大消费者的切身利益，当事人故意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不合格计量器具，破坏了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严重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性质恶劣，应予以从重处罚和实施信用惩戒。

案例七 浙江省诸暨市市场监管局将侵犯知识产权的王某某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2 年底，诸暨市市场监管局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函告及两份有关当事人王某某因侵犯著作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的判决书。当事人王某某从 2007 年初开始在诸暨市店口镇经营音像商店，期间，其在明知光碟系盗版的情况下，从微信昵称为“小刘”的人处购进盗版光碟在店内销售，从中非法获取利润，已销售盗版光碟 1000 余张。2020 年 7 月，诸暨市公安局在其音像店内当场查获疑似盗版光碟 707 张，后经诸暨市新闻出版局鉴定：从当事人处扣押的光碟均系非法

音像制品。当事人王某某因侵犯他人著作权，且有犯罪前科，被诸暨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 4000 元、没收退缴违法所得人民币 1500 元。

当事人两次违反法律规定销售侵犯著作权的音像制品，属于严重侵害知识产权、破坏公平竞争秩序和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行为，被判处有期徒刑实刑。根据法院司法建议，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及《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等规定，诸暨市市场监管局于 2023 年 1 月将犯侵犯著作权罪的自然人王某某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点评

此次将知识产权领域违法犯罪主体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是落实《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建立知识产权领域失信联合惩戒机制的纪要》的有力举措，进一步加大了知识产权领域行政司法衔接力度，强化了部门之间的信用信息公开和共享，完善了跨部门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有利

于积极营造激励创新、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案例八 浙江省舟山市市场监管局自贸区分局将犯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的舟山市兴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2 年底，舟山市市场监管局自贸区分局收到法院移交的《刑事判决书》，指出当事人舟山市兴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被告单位和被告人分别犯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其中舟山市兴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犯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 25 万元、45 万元。法院认定当事人按照一定比例将轻质循环油、煤油添加色粉、抗磨剂等进行勾兑调和，生产成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柴油进行销售，被查获的调和油 96.76 吨，货值金额 43.54 万元。

当事人的行为属于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行为，已构成犯罪，根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参照《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七条第（二）项规定，舟山市市场监管局自贸区分局将当事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

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

点评

当事人在没有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情况下，生产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柴油进行销售，破坏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

序，构成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同时其所生产的伪劣柴油，硫含量、多环芳烃含量、十六烷值、十六烷指数等多个指标均不符合0#车用柴油（国VI）质量要求，车辆使用后不但会损坏车辆的发

动机，且会产生大量的有毒有害气体，严重污染大气环境，应依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实施信用惩戒。

云南省市场监管局发布第二批制止餐饮浪费典型案例

制止餐饮浪费对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倡导社会文明、建设节约型社会具有重要意义。云南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加强餐饮环节制止浪费监管,严格执法检查,重点查处未主动提醒适量点餐、误导诱导点餐、设置最低消费等违法行为,切实强化市场主体守法意识和节约理念。现发布第二批典型案例。

一、红河州建水县市场监管局查处建水县某牛肉一分店未采取措施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2023 年 3 月 31 日,红河州建水县市场监管局在开展反餐饮浪费专项整治检查时,发现建水县某牛肉一分店未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建水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当事人当场改正。

二、文山州文山市市场监管局查处文山市奕某某餐饮店未采取措施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2023 年 3 月 21 日,文山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文山市奕某某餐饮店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当事人在经营场所未张贴或摆放反食品浪费的相关标识,点餐

菜单中大部分菜品未标注克重或建议食用人数。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文山市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现场改正。

三、迪庆州维西县市场监管局查处塔城镇罐罐米线店未采取措施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2023 年 3 月 21 日,迪庆州维西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依法对塔城镇餐饮服务经营者开展监督检查,在对当事人罐罐米线店监督检查中发现,当事人未对消费者进行食品浪费提醒,未在醒目位置张贴或摆放反食品浪费标识。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维西县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整改,给予警告。

四、临沧市临翔区市场监管局查处凤翔辖区李某某小吃店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2023 年 4 月 6 日,临翔区市

场监管局对凤翔辖区李某某小吃店就餐区进行现场检查,时值就餐时段,执法人员发现该店未进行适量取餐提示,造成餐饮食品浪费,餐桌上未张贴反食品浪费提示语、反食品浪费标识,未引导用餐人员适量取餐。当事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

五、保山市市场监管局查处隆阳区郑某某火锅店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2023 年 4 月 6 日,保山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隆阳区郑某某火锅店开展检查,发现在当事人经营场所入口、墙面、客桌台面、包厢中,均未张贴反食品浪费标识,服务人员未对就餐消费者进行适量点餐提示。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保山市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

陕西省市场监管局 2024 年元旦春节期间广告发布提示

全省各广告活动主体：

2024 年元旦、春节将至，市场迎来消费高峰，为规范我省广告发布活动，保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持续营造公正有序的市场环境，依据《广告法》《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省市场监管局现对元旦春节期间重点领域广告发布和营销活动作如下提示：

1. 不得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搞不当营商活动、发布以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为噱头的不当营商活动广告；不得发布使用或者变相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国歌、国徽，军旗、军歌、军徽，国家机关、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名义或者形象的违法广告。

2. 不得将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用于或者变相用于商业广告，损害英雄烈士的名誉、荣誉；不得含有恶搞经典、恶俗营销、歪曲历史事实、伤害民族感情等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的内容。

3. 网络主播直播带货时，使用数据、统计资料、调查结果、文摘、引用语等引证内容的，应当真实、准确，不得夸大、虚假宣传误导消费者；引证内容有适用范围和有效期限的，应当明确表示；推销普通

商品时，禁止使用疾病治疗功能、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与药品、医疗器械相混淆的用语。

4. 探店达人、网络博主应该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商业道德，不得虚假宣传、欺诈消费者，在附加购买链接的文字、图片、音频、探店短视频上应标注“广告”字样。

5. 不得发布对食品、礼品等商品的产地、规格、等级制作成分和含量等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的违法广告宣传。

6. 不得发布宣传“特供”“专供”“天价”“送礼”，煽动过度消费，宣传奢靡拜金，以及含有淫秽、色情、暴力、迷信等低俗庸俗媚俗内容的违法广告。

7. 不得发布含有诱导、怂恿饮酒或者宣传无节制饮酒；不得出现饮酒的动作，明示或者暗示饮酒有消除紧张和焦虑、增加体力等功效的违法广告。

8. 不得以不真实的营销噱头发布虚假旅游广告；不得在旅游广告中对旅游景点、住宿酒店、交通工具、消费购物等作引人误解的宣传，如“免费旅游”“零团费购物”等虚假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不得发布将红色旅游娱乐化、庸俗化的不良营销宣传广告。

9. 不得对医疗美容广告开展

违背公序良俗的夸大宣传，不得在广告中贩卖焦虑，将容貌不佳与“低能”“懒惰”“贫穷”等负面评价因素做不当关联或将容貌出众与“高素质”“勤奋”“成功”等积极评价因素做不当关联。不得采取冒充名医、名院等“傍名牌”手段诱导消费。

10. 不得发布面向老年人的普通食品广告宣传保健功能，普通食品、保健品宣传疾病预防、治疗功效的违法广告；不得未经广告审查机关审查擅自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审查的其他广告。

全省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加大监管力度，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广告、商业营销宣传行为。欢迎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发现违法广告行为可以通过“全国 12315 平台”的网站或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支付宝小程序等网络渠道，或拨打 12315 热线电话进行投诉举报，共同维护元旦春节期间广告市场秩序。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29 日

湖北出台全国首个餐饮服务鼠害防制地方标准

近日，湖北省市场监管局发布公告，批准发布《湖北省餐饮服务鼠害防制指南》地方标准。该标准系全国首个餐饮服务鼠害防制地方标准，从物防、技防和人防三个方面系统提出鼠害预防控制措施，建立起结构合理、层次分明、科学完善、操作性强的餐饮服务鼠害防制工作标准体系。

《指南》结合落实“两个责任”要求，引导餐饮服务提供者建立鼠害防制工作制度，将鼠害

防制工作列入“日防控、周排查、月调度”重要内容，定时检查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开展环境清洁卫生打扫和防鼠设施维护工作，在食品原材料采购、贮存、清洗和食物烹饪、备餐等关键环节严格检查把关，防止鼠尸、鼠器官、鼠屎等异物混入食物，为集中用餐单位、餐饮服务企业的鼠害防制工作提供指引。

《指南》对餐饮服务建筑材料、墙壁、地面、天花板、门、窗、

通风口、排水管口、管线孔洞的防鼠要求予以明确，对食品库房、食品贮存区域、设施设备、外环境等卫生标准作出具体规定。要求餐饮服务场所应备有灭鼠装置，捕鼠装置应放置在库房门口内外两侧、天花板、餐厨设备隐蔽处、传菜电梯处、设备管线处等鼠道或有鼠活动的位置。鼓励应用“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抓拍系统，全天候对鼠类活动进行监测，抓拍鼠类活动照片，及时推送预警。

广西食品安全办开展 2023 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综述

连日来，广西食品安全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全面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按照国务院食品安全办的统一部署，结合壮乡民族特色，突出宣传“尚俭、崇信、尽责”食品安全理念，同心共护、共治共享食品安全成果，多措并举，创新开展 2023 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推动“尚俭崇信尽责 同心共护食品安全”主题家喻户晓、入脑入心。

加强领导促落实

1. 迅速部署抓落实

国务院食安办等 28 部门开展 2023 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工作部署后，广西食品安全办高度重视，加强组织，迅速部署，第一时间研究制定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工作方案，第一时间启动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14 个设区市层层动员部署，形成了“上下一盘棋”的工作格局，推动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走深走实。

2. 顶层设计出亮点

自治区层面开展校园集中供餐单位食品质量安全大宣传、大

培训、大比武，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公开承诺活动，在电视等主流媒体宣传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先进典型，结合边疆民族地区特色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宣传等 8 项重点活动。自治区食安委成员单位和食品安全源头治理等 5 个专项协作小组安排开展安全农产品示范基地标准推广宣传等 16 项内容，自治区教育厅、公安厅、农业农村厅、卫生健康委、粮食和储备局、南宁海关、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等 16 个部门分别举行主题日活动。

3. 跟踪问效保效果

将食品安全宣传周工作纳入 2023 年食品安全评议考核、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内容，制定活动分工细案，定期检查调度，加强跟踪督导问效，确保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扎实有效开展。

凝聚合力促共治

1. 上下联动宣传“两个责任”典型

南宁、钦州、北海、梧州、玉林把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和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宣传同部署；桂林、崇左等在当地媒体推出落实食品安全“两个

责任”专栏；柳州、梧州推出螺蛳粉、六堡茶等特色产业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报道；贵港、贺州召开新闻发布会、媒体开放日等介绍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成效和做法。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在新华社客户端、广西广播电视台、广西日报等宣传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和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经验做法。

2. 强化“专责小组”作用共建共治

食品安全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协作小组举办全区食品安全与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组织对全区总共 78 家校园集中供餐单位食品质量安全开展大宣传、大培训、大比武，在“广西餐安”APP 设置 64 门微课，设 16 种岗位培训课程，配套考题 1500 题，从业人员培训率和通过率达 100%。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治理专项协作小组组织开展全区 2.18 万家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公开承诺活动，各地普遍结合主场活动启动仪式组织学校校长代表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作出公开承诺，并将公开承诺书在学校食堂信息栏进行公示，不断强化履行学校主体责任和校长负责制意识。食品安全源头治

理专项协作小组开展安全农产品示范基地标准推广宣传，推广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经验，对 100 多家申请绿色食品认证企业开展现场培训，发放标准宣传册 2000 多份，组织专家编写制作豇豆病虫害绿色防控科普文章、微视频等 15 期，编发宣传信息 12 万多条。

3. 开展“你点我检”服务成果共享

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桂在行动”服务“十百千万”专项行动，完成抽检 3593 批次样品，服务进校园 344 所、进企业 1026 家、进家庭 10833 户。组织开展“你点我检·桂在行动”服务进老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市场、进社区、进景区等多层级多类型专项活动，今年以来，广西累计举办“你点我检·桂在行动”服务专项活动 117 场次，收集有关问卷调查 10

万余份。

山歌造势促传播

1. 把食品安全唱成了山歌

“山歌唱了几千年，内容越唱越新鲜；如今又有新歌唱，食品安全来宣传……”广西各族人民把食品安全唱成了歌，广为传诵。环江县各族群众以民族方言山歌对唱的方式互问互答食品安全科普知识；武宣县邀请当地网红山歌传唱带头人郭秀莲进行山歌传唱食品安全，并录制成小视频，通过新媒体广为传唱；龙胜县以创作山歌的形式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宣传活动。

2. 结合民族习俗宣传食品安全

结合边疆民族地区特色从农村红白喜事、“长桌宴”和民族节庆聚餐活动等为小切口，开展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宣传。三江、融水等县通过“鼓楼讲款”、

苗年节庆习俗等向当地群众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北海开展“新风扬帆碧海丝路，同心守护蛋家美食”为主题的食品安全沿海行宣传活动，防城港、百色组织干部职工走进边境村镇、集市开展边疆民族地区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广西市场监管局组织 4 名网红录制“尚俭崇信尽责 同心共护食品安全”小视频，通过自媒体广为宣传，点击量达 4 万多人次。

据了解，活动期间，全区各地组织宣传活动 1123 场次，部门参与人数 9759 人，群众参与人数 45.02 万人，志愿者参与人数 5000 人，提供咨询服务 8.85 万人，新闻报道 721 篇，广播、电视报道 1280 次，网站刊发信息 1473 条，各类公共场合 LED 屏幕播放公益广告 2.86 万次，发放宣传资料 144.62 万份，食品安全共治共享的理念不断深入壮乡人民心中。

贵州省市场监管局关于规范食用农产品照明设施的提醒告知书

全省食用农产品销售者和市场开办者：

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新修订的《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从2023年12月1日起，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误导消费者对商品的感官认知。为进一步落实《办法》的规定，现提醒告知如下：

01 开展照明设施自查自纠

市场开办者、销售者要严格

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对使用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的照明设施进行自查自纠，如不符合《办法》第七条规定的，统一督促、及时更换照明设施，必须使用接近自然光线的照明设施，使生鲜食用农产品呈现出自然颜色。

02 依法处置违法违规行为

《办法》施行之后，生鲜食用农产品销售者仍使用不符合《办法》规定的照明设施的，依据《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由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的，处五千

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03 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办法》施行后，消费者若发现有违反《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行为，可拨打12315进行投诉举报。

特此告知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1月10日

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元旦消费提醒

元旦将至，节日消费氛围愈加浓厚，各类商场百货、餐饮娱乐、网络平台等促销手段令人应接不暇。省市场监管局提示广大消费者面对节日促销，做到理性消费，增强维权意识。

01 理性购物莫盲从

一要提前看好商品价格，以免落入“先涨后降”或“明降暗涨”的消费套路；二要理性、慎重对待各类促销打折活动，考虑自己的实际需要，注重商品质量，切勿被低价吸引后盲目消费；三要详细了解活动规则，特别注意促销的规则、适用范围、活动时限等约束条件。

02 食品安全勿大意

一是选择有固定经营门店、经营资质合法有效，亮证亮照的经营场所就餐或选购食品，谨慎在流动摊点购买食品。二是选购预包装食品要留意包装标识是否齐全，重点看食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不要购买无任何标识的三无食品；三是选购散装食品时，应在销售柜台、容器、外包装或者外置标签牌上查看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经营者信息等内容，标识不清或有异常的不要选购。

03 网络购物需谨慎

一要选择正规购物平台，尽量选择信誉度等级、消费评价较高，口碑较好的正规电商，对朋

友圈的“良心”货不要轻信；二是要看清预付规则，详细了解商家的促销实质，注意“优惠”的有效期限和使用范围等规定；三要保护个人信息，确保交易安全，使用具有安全功能的浏览器，警惕不明交易链接，务必了解交易对方名称、地址等基本信息。

当您的消费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请及时拨打 12315 投诉电话，或通过全国 12315 平台门户网站、APP、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支付宝小程序、百度小程序等渠道提交投诉举报，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厅组织食品抽检合格备份样品捐赠活动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自治区市场监管厅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秉承“倡导节约、服务社会”工作理念，12月27日，联合宁夏公益慈善事业促进会组织了“倡导节约·‘食’在行动”食品抽检合格备份样品捐赠活动，向西夏区宁华路街道农垦建社区困难群众捐赠米、面、油150份，积极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

良好社会氛围。

今年以来，自治区市场监管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在实施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中，加强制度建设，注重提升质效，制定了《宁夏市场监管系统食品安全抽检备样处置办法》，指导全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做好食品抽检备份样品处置工作，推动建

立常态化处置长效机制。加强部门协作，与宁夏公益慈善事业促进会按照年初签订的捐赠协议约定，采取慈善捐赠、爱心义卖等方式，定期将食品抽检合格备份样品回馈社会，精准帮助困难群众，携手推进食品抽检合格备份样品合理利用效益最大化，节约社会资源，杜绝食品浪费，努力实现保障群众食品安全和履行社会责任的双赢目标。

湖南广泛使用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取得成效

近年来，湖南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按照市场监管总局《食品补充检验方法管理规定》要求，在开展食品抽样检验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调查处理食品安全案件中取得明显成效。

2023 年，全省共使用市场监管总局已发布的 38 项食品补充检验方法，对 4803 批次样品开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检出 50 批次不合格样品和 2 批次问题样品，其中，豆芽中检出 6- 苄基腺嘌呤和 4- 氯苯氧乙酸钠（以 4- 氯苯氧乙酸计）项目不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发酵乳、食用植物调和油中分别发现氯酸盐、辣椒素总量（天然辣椒素、二氢辣椒素、合成辣椒素）项目存在风险隐患。

我省相关市场监管部门使用

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查办两起大案要案。浏阳市市场监管局于 2022 年初接多名消费者投诉，称在成人用品店购买的多种食品服用后出现不良反应，对性功能有较大影响。该局组织承检机构使用食品补充检验方法（BJS 201805），对样品抽样送检后均检出违禁成分“西地那非”。2023 年 3 月 10 日，浏阳市市场监管局对张某华等 15 人销售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的食品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处罚：终生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也不得担任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此案纳入 2023 湖南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2023 年 5 月 5 日，望城区市

场监管局接到群众举报，举报人反映有微信名为“杨某”的人通过微信向其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并提供其购买的“MaKa”产品和“JINHUBIAN”产品。望城区市场监管局立即委托承检机构使用食品补充检验方法（BJS 201710）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结果显示均含有“西地那非”药物成分。望城区市场监管局立即启动行刑衔接，商请公安机关提前介入开展联合调查。2023 年 5 月 15 日，望城区市场监管局对杨某云经营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的食品的违法行为，依法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目前该案公安正在进一步侦查中。此案纳入 2023 年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行刑衔接典型案例。

积极打造“廊坊品牌”食安名片 ——廊坊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纪实

廊坊地处北京、天津和雄安新区“黄金三角”核心腹地，是以北京为核心的世界级城市群重要节点城市，全市境内铁路、高速、国省干道纵横交错，拥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和便捷交通，素有“京津走廊明珠”之称。自2021年11月20日，廊坊市被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列为第四批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创建推荐城市以来，始终将保障食品安全作为最重要的民心工程和民生工程，坚持“严”字当头、党政同责、系统治理，风险防控与专项整治攻坚突破、政府监管与社会共治有机结合，构建“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监管体系，体现了“首都护城河”的政治担当。连续十余年实现食品安全“零事故”，连续6年在全省食品安全工作考核中位列A级。

坚持高位谋划，发挥机制建设新效能。一是坚持党政同责。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食安创建工作，将食品安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纳入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纳入党政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指标体系。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先后13次对食品安全工作作出

重要批示，5次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现场调研。先后6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修订《市级党政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进一步细化市级党政领导干部的食品安全责任，打造食安责任党政共担、食安成果全民共享格局。二是健全统筹协调机制。创新建立包联督导、考核培训、例会、日报告、周台账、月排名、联络员、问题销号、动态评价、常态督导十大创建工作机制。针对失分风险与亟待解决问题，“一对一”“点对点”推动解决，扎实推进食安创建目标任务落实落细。三是健全完善投入保障机制。健全与食品安全监管职责相匹配的财政经费投入保障机制，近三年市级财政预算安排食品安全经费逐年增长。健全基层监管力量和基础设施建设机制，全市99个基层市场监管所，全部配足标准化“执法+快检”装备和执法人员，从事食品安全监管人员专业化比例达75%，全市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持续保持99%以上。

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聚焦责任体系建设。一是建立工作台账。分类制定市、县、乡、村四级包保台账及任务清单，形

成包保干部与包保主体相对应的责任清单，实现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相互衔接、贯通协同。目前，全市已确定包保干部5467名，食品生产经营主体60819家。二是加强业务指导。编制《包保干部工作手册》，督促企业制定风险管控清单，依托廊坊师范学院打造食品安全培训基地，开展培训共20期。三是强化示范带动。打造标杆企业，推广典型经验，让企业学有样板、做有标准。目前，企业主体包保覆盖率、包保干部季度督导完成率、督导发现问题整改率均为100%。

巩固省级初评成果，全力冲刺国家验收。目前，廊坊市已顺利通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省级初评，全市上下凝聚共识，为国家级验收做好充分准备。一是完善创建基础资料。进行六轮筛选、审核全市近三年创建资料2万余份，确认佐证材料全部上传至国家创建信息系统，后续将密切跟进国家审评、及时完善。二是加强现场点位创建。组织各地和农业农村、教育、市场监管、发改、商务、卫健等市创建部门，加大对16类明查和4类暗访食品

相关业态的现场点位创建力度，扫街清点、打造点位，推动现场达标率明显提升。三是强化“示范引领”项目建设。目前，已选定11个示范引领申报项目，正在着力打造“廊坊特色和亮点”，确保项目全面过硬。四是宣传上全面铺开。充分利用机关单位、基层网格、物业公司、村街社区、党员包联等多类微信群、积极转发食安创建工作的宣传内容，做到广而告之。

强化“四个最严”要求，织密筑牢监管防线。一是加强监管力度。深入开展食品安全“守查保”、农兽药残留超标、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网络订餐食品安全、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提质增效等专项行动，有效净化食品市场环境，联合公安、检察、法院等司法机关，不断完善行刑衔接机制，组建食药行刑衔接工作警务室，定期召开“两法衔接”联席会议，利用信息共享平台畅通信息渠道，今年

以来，全市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53215户，检查覆盖率100%，发现问题隐患17279个，已全部完成处置。办理食品安全行政案件1435件，刑事案件94起，2起案件荣获公安部贺电表扬，2起案件被河北省公安厅挂牌督办。二是强化重点领域监管。运用许可检查、“飞行检查”、体系检查等手段，强化学校食堂、校外供餐单位、网络订餐平台和入网餐饮单位监管，制止餐饮浪费，推动外卖食安封签。全市8774家餐饮单位达到“清洁厨房”标准，26家学校食堂达到省级食品安全标准，125家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达到优秀等级，全市1476所学校（幼儿园）的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三是广泛应用食用农产品追溯体系。推广应用河北省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信息追溯管理系统，全市6个农批市场入场商户总数656家已全部纳入追溯体系并入网，入库订单160681个，出库订单4169965个，

涉及农产品品种总数2781个。

引导社会共治，营造共建共享格局。一是深化京津冀跨区域监管协作。签署《静海沧州廊坊深化食品药品安全跨区域合作备忘录》、举办京津冀食品安全事故联合应急演练，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二是加强基层网格化建设。率先在全省实现乡镇（街道）食品药品安全议事协调机构全覆盖，全市3500个村（居）组建4252人的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队伍，打通监管“最后一公里”。三是强化多元化宣传引导。组织开展“送法进企业、市场服务零距离、精准普法心贴心”主题普法、“千企万坊”帮扶、新时代文明实践“食安守护”志愿服务、食品安全“你点我检”、“五进”（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商超、进农村）等活动，通过食品安全宣传周、打造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主题公园等契机，不断强化食安创建深度和覆盖面，提升知晓率和满意度。

日照市全面强化食品安全人大监督作用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是民心工程、民生工程。近年来，日照市人大常委会立足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食品安全治理，认真履行法定职权，充分发挥各级代表“为党分忧，为民解难”的桥梁纽带作用，扎实开展人大监督工作，推动解决群众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为加快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贡献人大力量。

加强顶层设计，坚持市县联动。根据市委决策部署，日照市人大常委会将食品安全专项执法检查列入年度监督计划，实现人大工作与市委决策部署“同频共振”。围绕食用农产品、校园食品、餐饮食品安全等群众和社会各界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制订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精心设计专项检查的内容及组织形式，召开全市动员会，强化市县两级监督联动，引导全体代表“动起来”，广泛收集基层群众的意见建议，提供食品安全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对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监督，营造“人大牵头、政府负责、社会参与”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聚焦蔬菜、茶叶、畜禽三大品类农产品，在全省率先部署开展“农产品质量

安全行”活动，加大专项监督和舆论宣传，强化农产品源头治理、风险管理、全程管控。鼓励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建言献策，针对群众关心的食品安全热点以及监管中薄弱环节，提出30多条质量高、建设性强的意见建议，为政府改进工作提供启发和支持。

实地走访检查，深入了解民情。日照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率先垂范，每人带头包保2个乡镇（街道）的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帮助解决创建中存在的问题及困难。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成立检查调研组，组织全国、省、市、县、镇“五级人大代表”，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主题，采取实地察看、座谈交流等方式，对全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累计走访检查食品生产企业、商超、市场、学校食堂等生产经营单位180余家。从源头管控、过程监管到食品安全知识的科普宣传，代表委员们与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监管执法人员进行面对面交流，深入了解后厨操作间、食品储存仓库等安全卫生情况，以及食品原材料采购、储藏、加工等工序流程，掌握全市食品安全现状，并就加强食品

安全日常监管、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地落实、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提出意见建议，助力净化食品市场消费环境，保障群众饮食安全。

开展专题询问，增强监督实效。将专题询问作为强化人大监督的重要举措，坚持问题导向，创新方式方法，抓好“问题遴选、现场询问、跟踪督办”三个环节，实打实开展专题询问。专题询问前，将执法检查收集的情况制作成视频在询问会上播放，便于参会人员直观了解食品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公正、科学的参与评议。专题询问会上，委员们直面发问，不绕弯子，聚焦日照市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农业投入品管控、餐饮具消毒等不同角度、不同领域提出问题；应询的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实事求是，一一作答，询问结束后，当场进行满意度测评。通过一问一答、民主测评，进一步明确了目标方向，专题询问既是询问工作，应询问题，也是分解落实职能工作任务，问出了责任，答出了担当，进一步推动部门形成工作合力。专题询问结束后，日照市人大常委会持续加强跟踪监督，切实做好人大监督“后半篇”文章。

邯郸市 2023 年较大（Ⅲ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成功举办



12月27日上午，邯郸市2023年较大（Ⅲ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活动在邯郸新闻传媒中心演播大厅成功举办。市政府副市长靳禄兵，省市场监管局二级巡视员吴少卿，市政府副秘书长刘勇，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有圣，邯山区政府区长刘俊波等领导出席。

本次演练，由河北省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指导，邯郸市政府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办，承办，市食药安委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全市20个县（市、区）人民政府分管负责同志、市场监管局负责同志及有关部门工作人员以及学校、食品生产经

营单位、新闻媒体代表等400余人观摩了演练活动。

本次演练，依据《邯郸市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校园发生食源性疾病为背景，按照事故报告与先期处置、分级响应与事故控制、舆情应对与综合评估、责任调查与责任追究等四个科目全景展示了食品安全事故处置全环节流程，整场演练组织有序、设计合理、贴近实战、指挥到位、处置规范，全面检验了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完备性、操作性，为全市处置类似事件提供了参考借鉴，进一步提升应对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能力。

本次演练，一是选材新颖，

贴近实战。以校园发生食源性疾病为背景，以风险较高的即食性肉制品为问题食品，抓住了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重点，现实性、针对性、操作性强。二是内容全面，安排合理。在每一个演练环节，对重难点问题进行讲解提示、小结回顾，进一步明确了应急管理的规定要求和规定要求，为平战结合、应急处突奠定了基础。三是组织严密，科学高效。推动构建统一指挥、部门协同、上下贯通、反应灵敏、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应急管理体系，强化了信息化、可视化、数字化等工具运用，科学高效地组织处置工作。四是注重创新，警示性强。突出了“两

个责任”落实、虚假舆情处置、
资格罚及依法责任追究到人等关

键要素，对推动各级各部门压实
压死食品安全属地管理、部门监

管、企业主体等各方责任起到了
较好警示作用。

江苏姜堰开展节日市场牛羊肉专项检查

为做好两节期间牛羊肉市场食品安全监管，严厉打击牛羊肉掺假掺杂等违法行为，202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4 年元月 15 日，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牛羊肉食品安全专项检查行动。专项行动以牛羊肉制品生产企业、冷冻食品经营部、农贸市场、大中型火锅店、串串店、烧烤店等牛羊肉经营使用单位为重点检查对象，查验经营主体证照是否齐全、是否

能够提供供货者的证照和进货票据、进口牛羊肉的检验检疫证明、付款凭证等材料，查看牛羊肉制品的品名、配料表是否含有对应的羊肉或牛肉成分、销售价格、店堂广告等内容，如判断为涉嫌不合格的产品，执法人员根据要求对其进行抽样送检。

截至目前，共检查牛羊肉销售单位 60 家，火锅店、串串店等单位 76 家，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5 份，对涉嫌可疑牛羊肉产品抽

样 5 批次送检。

下一步，姜堰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对牛羊肉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频次，坚决杜绝未经检验检疫和来源不明的产品流入市场，严厉打击生产经营掺入其他肉类的牛羊肉制品以及生产经营以其他肉类冒充牛羊肉的牛羊肉制品经营行为，让全区人民群众吃到安全、放心、美味的牛羊肉。

消息来源：

中国食品安全报、中国食品安全网、学习强国、市说新语、北京市场监管、上海市场监管、福建市场监管、江苏市场监管、海南市场监管、安徽市场监管、云南省市场监管局食品餐饮安全监管处、陕西市场监管、湖北省市场监管局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处、广西市场监管、贵州市场监管、甘肃 12315、宁夏市场监管、湖南市场监管等

报：国家各部委食品安全监管相关部门领导

送：全国省、市、县食品安全监管部门

食安监管信息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办公室



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发布
微信公众号



我们期待您的了解并加入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

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办公室

电 话：010-68289071

邮 箱：386179883@qq.com

设 计：李 晨